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及 2019 年 7 月 2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2019-052），主要事项为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拟于 2019 年 07 月 15 日 10 时至 2019 年 07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该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持有的 671,261 股公司股票。现将本次司法拍卖事项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item.taobao.com/sf_item/596432357642.htm）的结果显示，截止至 2019 年 7 月 16 日 10 时，因无人出价，陈志成先生持有的 671,261 股公司股票以流拍告终。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司法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7 日